

2024 年度江岸区统计局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0 月 1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岸区统计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江岸区统计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江岸区统计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江岸区统计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区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的责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划，制定全区统计政策、规划、基本统计制度和统计标准，参与全区有关统计工作的地方性文件、政府规章草案的拟订，指导全区统计工作。

(2) 按照国家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和核算制度，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和投入产出调查，核算全区生产总值；搜集、整理和提供国民经济核算有关资料。指导并监督管理全区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3)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全区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全区有关国情国力方面的统计数据。

(4) 组织实施全区农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装卸搬运和其他运输服务业、仓储业、计算机服务业、软件业、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业、社会福利业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地质勘查、旅游、交通运输、邮政、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等全区性基本统计数据。

(5) 组织实施全区能源、投资、消费、价格、收入、科技、人口、劳动力、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资源、房

屋、对外贸易、对外经济等全区性基本统计数据。

(6) 组织全区的经济、社会、科技和能源资源环境统计调查，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区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加强对全区统计信息发布的规范管理，组织建立统计信息共享制度和发布制度。

(7) 对全区的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能源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同时建立符合科学发展观要求的统计调查体系和统计指标体系。根据“两型”社会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充实和完善“两型”社会建设、节能减排、全民创业以及中小企业和非公经济、民生净福利等统计监测评价体系。探索和建立我区循环经济等统计监测评价体系，加强和完善绩效管理指标考核、节能减排统计监测考核、规范多项经济社会发展评价考核。

(8) 承担全区绩效管理第三方评估中服务对象满意度评估及第三方评估汇总工作。向区委、区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9) 管理区内部门统计标准，依法审批或者备案各部门统计调查项目、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指导管理全区及各部门的统计调查计划、调查方案，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建立健全区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依法监督管理全区涉外调查活动，组织和开展统计执法工作。

(10) 领导和管理江岸区城市社会经济调查队日常工作，指导全区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管理全区统计专业

资格考试、职务评聘和从业资格认定工作；组织指导全区统计科学研究和统计工作合作交流；组织管理和指导社情民意调查及统计学会工作。

(11)建立并管理全区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建立和维护全区基本单位名录库,贯彻执行国家制定的各街道、各部门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指导基层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

(12)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江岸区统计局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江岸区统计局本级决算和 1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江岸区统计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江岸区统计局(本级)
- 2.江岸区城市社会经济调查队

第二部分 江岸区统计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统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347.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228.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8.2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0.4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0.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47.7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47.7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347.76	总计	62	1347.7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统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47.76	1347.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28.61	1228.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228.61	1228.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1			行政运行	253.66	253.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5.94	64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174.95	174.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6			统计管理	5.76	5.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148.3	148.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3	48.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85	4.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85	4.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68	24.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68	24.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8.54	18.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8.54	18.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43	3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43	3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9	8.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94	21.9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49	40.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49	40.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69	27.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53	5.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27	7.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统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47.76	1347.76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28.61	1228.61	0.00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228.61	1228.61	0.00	0.00	0.00	0.00
2010501			行政运行	253.66	253.66	0.00	0.00	0.00	0.00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5.94	645.94	0.00	0.00	0.00	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174.95	174.95	0.00	0.00	0.00	0.00
2010506			统计管理	5.76	5.76	0.00	0.00	0.00	0.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148.30	148.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3	48.23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85	4.85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85	4.8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68	24.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68	24.68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18.54	18.54	0.00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8.54	18.54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0.1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43	30.4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43	30.43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9	8.49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94	21.9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49	40.4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49	40.4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69	27.69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23	5.23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7.27	7.2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统计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47.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228.61	1228.6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8.24	48.2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42	30.4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0.49	40.4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47.7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47.76	1347.7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347.76	总计	64	1347.76	1347.7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统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 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计	0.00	0.00	0.00	1347.76	342.87	1,004.89	1,347.76	342.87	1,004.8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1228.62	249.78	978.84	1,228.62	249.78	978.84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0.00	0.00	0.00	1228.62	249.78	978.84	1,228.62	249.78	978.84	0.00	0.00	0.00
2010501				行政运行	0.00	0.00	0.00	253.67	242.23	11.44	253.67	242.23	11.44	0.00	0.00	0.00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645.94	7.55	638.39	645.94	7.55	638.39	0.00	0.00	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0.00	0.00	0.00	174.95	0.00	174.95	174.95	0.00	174.95	0.00	0.00	0.00
2010506				统计管理	0.00	0.00	0.00	5.76	0.00	5.76	5.76	0.00	5.76	0.00	0.00	0.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0.00	0.00	0.00	148.3	0.00	148.30	148.30	0.00	148.3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48.23	24.84	23.39	48.23	24.84	23.39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0.00	0.00	0.00	4.85	0.00	4.85	4.85	0.00	4.85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0.00	0.00	0.00	4.85	0.00	4.85	4.85	0.00	4.8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00	0.00	0.00	24.68	24.68	0.00	24.68	24.6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0.00	0.00	0.00	24.68	24.68	0.00	24.68	24.68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0.00	0.00	0.00	18.54	0.00	18.54	18.54	0.00	18.54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0.00	0.00	0.00	18.54	0.00	18.54	18.54	0.00	18.54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16	0.16	0.00	0.16	0.16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16	0.16	0.00	0.16	0.1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30.43	27.77	2.66	30.43	27.77	2.66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30.43	27.77	2.66	30.43	27.77	2.66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8.49	8.49	0.00	8.49	8.49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0	0.00	0.00	21.94	19.28	2.66	21.94	19.28	2.66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40.49	40.49	0.00	40.49	40.4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40.49	40.49	0.00	40.49	40.4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27.69	27.69	0.00	27.69	27.69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0.00	0.00	0.00	5.23	5.23	0.00	5.23	5.23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0.00	0.00	0.00	7.27	7.27	0.00	7.27	7.2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统计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6.9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4.18	30201	办公费	6.0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73.20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13.55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	24.68	30206	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	8.49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6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69	30212	因公出国（境） 费用				
30114	医疗费	15.00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8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24			
30302	退休费	3.9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4.27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44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23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7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25.13	公用经费合计					17.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统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统计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武汉市江岸区统计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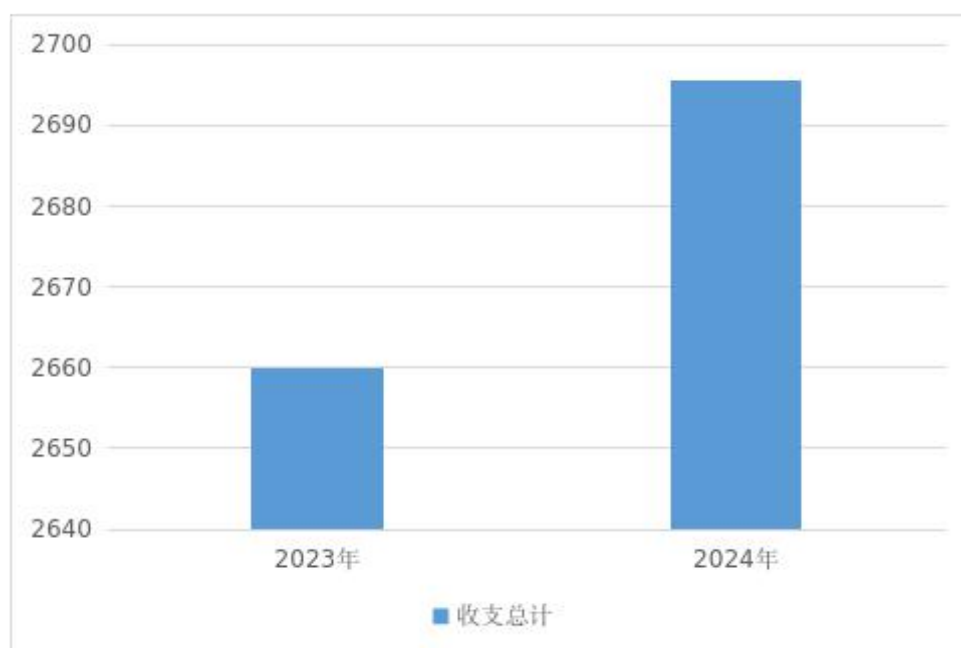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江岸区统计局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2695.5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7.73 万元，增长 1.33%，主要原因是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347.7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17.73 万元，增长 1.33%，主要原因是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47.7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347.7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7.73 万元，增长 1.33%，主要原因是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其中：基本支出 342.87 万元，占本年支出 25%。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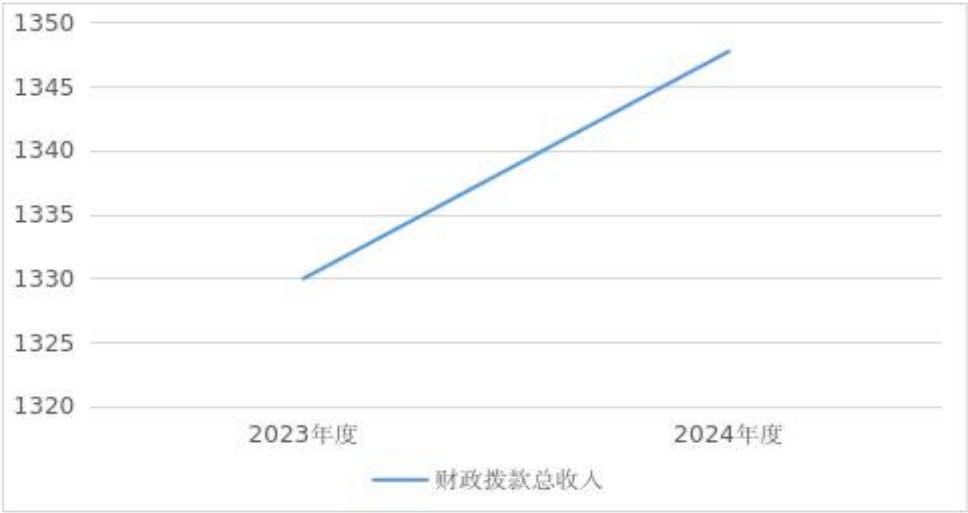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695.52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7.73 万元，增长 1.33%。主要原因是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47.76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17.73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47.7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7.76 万元，增长 1.33%。主要原因是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47.7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228.61 万元，占 91.16%。主要是用于行政运行 253.66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5.94 万元，专项统计业务 174.95 万元，统计管理 5.76 万元，专项普查活动 148.3 万元。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8.24 万元，占 3.58%。主要是用于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8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68 万元，公益性岗位补贴 18.5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6 万元。

3.卫生健康支出(类)30.42 万元，占 2.26%。主要是用于行政单位医疗 8.49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21.94 万元。

4.住房保障支出(类)40.49 万元，占 3%。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 27.69 万元，提租补贴 5.23 万元，购房补贴 7.27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480.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7.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其中：基本支出 342.87 万元，项目支出 1004.89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统计员

费 571.81 万元；统计调查费 0.03 万元；后勤服务支出 12.71 万元；“四上”企业工作经费 186.63 万元；老干活动经费 0.31 万元；全区“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第三方评测工作经费 29.7 万元；聘请法律顾问 0.8 万元；社区、村委会统计工作经费 5.76 万元；劳动力住户调查 17.71 万元；五经普工作经费 148.3 万元；在职体检费 0.8 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53.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3.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645.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5.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年初预算为 174.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4.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统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5.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年初预算为 14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28.6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25.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17.7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培训费、工会经费、

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未开支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大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未开支三公经费。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江岸区统计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7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7.6 万元，降低 30%。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江岸区统计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5.6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25.6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5.6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5.6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江岸区统计局共有车辆 0 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5 个,资金 1205.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8%。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江岸区统计局搜集、整理、提供全区性的统计资料,对全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和监督,向区委、区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咨询或建议,审定、管理、出版全区性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情况的统计月报,全面完成各项年度工作目标。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1347.7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统计部门的精心指导下,区统计局紧紧围绕全区中心工作,主动担当,积极作为,努力提升统计服务水平,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5 个一级项目。

1. “四上”企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3.32 万元,执行数为 133.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搜集、整理、提供全区性的统计资料,对全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和监督,向区委、区政

府及有关部门提供咨询或建议，审定、管理、出版全区性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情况的统计月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2.社区、村委会统计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6.84 万元，执行数为 86.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社区、村委会统计人员完成上级统计调查、各类大型普查任务、向上级报送和提供相关统计资料，开展统计分析、预测、咨询和监督、管理统计调查表和统计资料、协助区统计局查处统计违法行为等。

3.劳动力住户调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52 万元，执行数为 26.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我区劳动力调查工作共涉及 8 条街道、12 个社区，2024 年全年共计调查 2304 户。

4.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74 万元，执行数为 3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严格执行普查方案，全面摸清辖区内从事经济社会活动的各类法人单位、产业活动单位以及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活动个体经营户的基本情况，确保普查对象类型界定准确、普查单位登记不重不漏。

5.其他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85.12 万元，执行数为 585.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统计员工资及其它后勤办公相关经费，以保障统计工作正常开展。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充分利用绩效自评结果进一步加强单位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进一步提高人员知识储备水平，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法，合理安排预算经费开支，确保重点项目高质量完成。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聚焦经济普查，摸清新时代经济家底

1. 顶格推进普查工作。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五经普”工作，将“五经普”工作列入党代会和政府工作报告主要目标任务。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先后 6 次研究推进经普工作。区政府分管领导主持召开工作部署会、专项研讨座谈会和工作推进会 23 次，协调解决普查工作难题。区经普办建立分片督导、进度定期通报和“日碰头、周例会、周分析”等工作制度，确保各环节工作按时间节点推进。

2. 全面完成单位上报。全区 1500 名普查“两员”，严格按照普查方案按期完成全部普查对象普查表上报工作。普查结果显示，2023 年末，全区共有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活动的法人单位 43857 个，与 2018 年末（2018 年是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年份，下同）相比，增长 70.8%；产业活动单位 48223 个，增长 66.9%；从业人员 463843 人，增长 49.7%；个体经营户 52135 个，从业人员 92035 人。

3. 压实普查数据质量。落实“即报即审”原则，加大对一套表、非一套表和个体户调查数据的审核评估力度，加强普查工作事前事中事后检查，强化全流程普查数据质量控制，认真做好数据质量抽查、审核验收等工作。

二、突出优质高效，持续提升统计服务能力

1. 高质量完成统计报表任务。严格按照国家统计报表制度要

求，认真组织实施工业、建筑业、商贸、房地产、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劳动工资等专业的统计月报、季报和年报工作，扎实开展住户收支、劳动力等专项调查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2. 加强重点指标监测预警。紧紧围绕经济工作重点、热点问题，做好主要经济指标月（季）度数据监测预警，加强与部门的沟通联系，及时发现重点行业和企业存在的问题，为区委、区政府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和建议。

3. 做好统计数据发布解读。不断丰富统计服务内容，提高统计服务质量。2024 年共编发《统计分析》49 期、《统计信息》35 期，分别被区领导签批 4 篇、被区两办采用 9 篇。同时，通过政府网站及时发布统计数据和解读分析，及时回应社会公众各类统计数据咨询。

三、聚焦数据质量，扎实推进依法治统工作

1. 压实防惩统计造假责任。坚定不移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惩统计造假重要批示精神，认真做好国家统计局督察反馈意见整改，针对反馈的四个方面问题制定了 11 项整改措施，已全部完成整改。组织各专业定期开展数据质量平台核查、实地核查，依法依规开展“双随机”统计执法检查，进一步压紧压实防惩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

2. 抓牢抓实统计普法宣传。推动区委、区政府领导和区直有关部门学习《湖北省统计督察工作实施办法》，举办全区依法统计培训班，围绕《领导干部要树立和践行正确的政绩观》开展依法统计

专题讲座，常态化推进“统计法进党校”，切实提升各级领导干部依法统计依法治统意识。面向基层做好统计人员普法宣传，将统计普法工作融入统计调查、数据核查全过程，结合“统计开放日”等重要时点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做好新修订的《统计法》宣传，营造良好的统计法治氛围。

3. 建立健全监督工作机制。加强部门互联互通，与区纪委、区审计局建立协作配合机制，贯彻落实《市委巡察机构与市统计局有关工作贯通协作暂行办法》，进一步加强统计监督与巡察监督、审计监督的贯通协同机制，提升监督效能。建立《统计违纪违法案件内部定期通报制度（试行）》，充分发挥统计违纪违法案件的警示教育作用。

四、坚持“双基”建设，推动基层统计提质增效

1. 积极推进“四上”企业入库。结合“五经普”掌握的企业规模状况，对“准四上”企业进行摸底核实，全面摸清企业生产经营状况，推动符合标准的企业“应入尽入”，为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夯实基础。2024年新增“四上”企业300家，总数突破1400家，为全区经济发展注入新活力。

2. 全面规范企业统计工作。制定《2024年江岸区电子统计台账推行工作方案》，根据企业统计工作基础分阶段分类别推广电子台账，指导企业建立规范统一的企业电子统计台账，进一步提高企业统计工作水平、减轻企业负担、夯实企业统计基础、提高统计数据质量。

3. 提升基层统计工作能力。全力做好“四上”企业统计人员统

计业务培训，分专业开展统计年报、定报培训，重点加强对新进规企业和新上岗统计人员培训，实现全区“四上”企业统计人员培训全覆盖。加强部门街道统计指导，围绕“五经普”和全区中心工作，对行业主管部门和各街道领导、统计工作人员开展业务培训，进一步夯实基层统计统计工作基础。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聚焦经济普查，摸清新时代经济家底	1. 顶格推进普查工作。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五经普”工作，将“五经普”工作列入党代会和政府工作报告主要目标任务。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先后6次研究推进经普工作。区政府分管领导主持召开工作部署会、专项研讨座谈会和工作推进会23次，协调解决普查工作难题。区经普办建立分片督导、进度定期通报和“日碰头、周例会、周分析”等工作制度，确保各环节工作按时间节点推进。 2. 全面完成单位上报。全区1500名普查“两员”，严格按照普查方案按期完成全部普查对象普查表上报工作。普查结果显示，2023年末，全区共有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活动的法人单位43857个，与2018年末（2018年是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年份，下同）相比，增长70.8%；产业活动单位48223个，增长66.9%；从业人员463843人，增长49.7%；个体经营户52135个，从业人员92035人。 3. 压实普查数据质量。落实“即报即审”原则，加大对一套表、非一套表和个体户调查数据的审核评估力度，加强普查工作事前事中事后检查，强化全流程普查数据质量控制，认真做好数据质量抽查、审核验收等工作。	已完成

2	突出优质高效，持续提升统计服务能力	1. 高质量完成统计报表任务。严格按照国家统计报表制度要求，认真组织实施工业、建筑业、商贸、房地产、服务业、固定资产投资、劳动工资等专业的统计月报、季报和年报工作，扎实开展住户收支、劳动力等专项调查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2. 加强重点指标监测预警。紧紧围绕经济工作重点、热点问题，做好主要经济指标月（季）度数据监测预警，加强与部门的沟通联系，及时发现重点行业和企业存在的问题，为区委、区政府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和建议。 3. 做好统计数据发布解读。不断丰富统计服务内容，提高统计服务质量。2024 年共编发《统计分析》49 期、《统计信息》35 期，分别被区领导签批 4 篇、被区两办采用 9 篇。同时，通过政府网站及时发布统计数据和解读分析，及时回应社会公众各类统计数据咨询。	已完成
3	聚焦数据质量，扎实推进依法治统工作	1. 压实防惩统计造假责任。坚定不移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惩统计造假重要批示精神，认真做好国家统计局督察反馈意见整改，针对反馈的四个方面问题制定了 11 项整改措施，已全部完成整改。组织各专业定期开展数据质量平台核查、实地核查，依法依规开展“双随机”统计执法检查，进一步压紧压实防惩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责任。 2. 抓牢抓实统计普法宣传。推动区委、区政府领导和区直有关部门学习《湖北省统计督察工作实施办法》，举办全区依法统计培训班，围绕《领导干部要树立和践行正确的政绩观》开展依法统计专题讲座，常态化推进“统计法进党校”，切实提升各级领导干部依法统计依法治统意识。面向基层做好统计人员普法宣传，将统计普法工作融入统计调查、数据核查全过程，结合“统计开放日”等重要时点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做好新修订的《统计法》宣传，	已完成

		营造良好的统计法治氛围。 3. 建立健全监督工作机制。加强部门互联互通，与区纪委、区审计局建立协作配合机制，贯彻落实《市委巡察机构与市统计局有关工作贯通协作暂行办法》，进一步加强统计监督与巡察监督、审计监督的贯通协同机制，提升监督效能。建立《统计违纪违法案件内部定期通报制度（试行）》，充分发挥统计违纪违法案件的警示教育作用。	
4	坚持“双基”建设，推动基层统计提质增效	1. 积极推进“四上”企业入库。结合“五经普”掌握的企业规模状况，对“准四上”企业进行摸底核实，全面摸清企业生产经营状况，推动符合标准的企业“应入尽入”，为全区经济高质量发展夯实基础。2024年新增“四上”企业300家，总数突破1400家，为全区经济发展注入新活力。 2. 全面规范企业统计工作。制定《2024年江岸区电子统计台账推行工作方案》，根据企业统计工作基础分阶段分类别推广电子台账，指导企业建立规范统一的企业电子统计台账，进一步提高企业统计工作水平、减轻企业负担、夯实企业统计基础、提高统计数据质量。 3. 提升基层统计工作能力。全力做好“四上”企业统计人员统计业务培训，分专业开展统计年报、定报培训，重点加强对新进规企业和新上岗统计人员培训，实现全区“四上”企业统计人员培训全覆盖。加强部门街道统计指导，围绕“五经普”和全区中心工作，对行业主管部门和各街道领导、统计工作人员开展业务培训，进一步夯实基层统计统计工作基础。	已完成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

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江岸区统计局整体绩效自评表

部门 (单 位) 名称	武汉市江岸区统计局					
填报人	丁昊	联系电话	82738362			
部门 总体 资金 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3 年	2022 年
	收入 构成	财政拨款	1480.35	100%	1330.03	1139.0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单位资金	/	/	/	/
		合 计	1480.35	100%	1330.03	1139.04
	支出 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249.21	17%	323.41	322.97
		运转类项目支出	25.34	2%	16.53	22.39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205.8	81%	990.09	793.68
		合 计	1480.35	100%	1330.03	1139.04
部门 职能 概述	(1) 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区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的责任。(2) 按照国家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和核算制度，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核算体系和投入产出调查，核算全区生产总值；搜集、整理和提供国民经济核算有关资料。指导并监督管理全区国民经济核算工作。(3)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全区人口、经济、农业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全区有关国情国力方面的统计数据。(4) 组织实施全区农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装卸搬运和其他运输服务业、仓储业、计算机服务业、软件业、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业、社会福利业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地质勘查、旅游、交通运输、邮政、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等全区性基本统计数据。(5) 组织实施全区能源、投资、消费、价格、收入、科技、人口、劳动力、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环境基本状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资源、房屋、对外贸易、对外经济等全区性基本统计数据。(6) 组织全区的经济、社会、科技和能源资源环境统计调查，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区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加强对全区统计信息发布的规范管理，组织建立统计信息共享制度和发布制度。(7) 对全区的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能源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同时建立符合科学发展观要求的统计调查体系和统计指标体系。充实和完善“两型”。(8) 承担全区绩效管理第三方评估中服务对象满意度评估及第三方评估汇总工作。向区委、区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9) 管理区内部门统计标准，依法审批或者备案各部门统计调查项目、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指导管理全区及各部门的统计调查计划、调查方案，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建立健全全区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依法监督管理全区涉外调查活动，组织和开展统计执法工作。(10) 领导和管理江岸区城市社会经济调查队日常工					

	作，指导全区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管理全区统计专业资格考试、职务评聘和从业资格认定工作；组织指导全区统计科学研究和统计工作合作交流；组织管理和指导社情民意调查及统计学会工作。(11)建立并管理全区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建立和维护全区基本单位名录库,贯彻执行国家制定的各街道、各部门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指导基层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12)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	---

年度工作任务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要求，严格执行国家、省市统计局工作部署，提高统计数据质量，优化统计监测服务，加强统计法治建设，深化统计改革创新，努力为江岸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的统计保障。 （一）围绕中心，加强党对统计工作的全面领导 坚持党对统计工作的全面领导，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加强局党组班子团结，严格落实从严治党、廉政建设的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狠抓统计队伍教育管理，进一步强化干部队伍作风建设，不断提升统计服务的能力和水平。 （二）强化举措，着力夯实统计数据质量 1. 强化统计法治建设。加强统计法律法规的宣传和培训，持续组织学习贯彻《意见》《办法》《规定》精神，增强各级领导和统计人员自觉学法、守法的主动意识，坚决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严守统计底线。加大统计执法检查力度，推进统计信用体系建设，不断提高统计源头数据质量。 2. 强化统计规范化建设。持续做好“四上”企业统计培训，创新培训方式方法，充分利用专业统计工作布置会、研讨会、座谈会等，对各类企业统计人员开展业务培训，搭建企业统计人员学习、交流、沟通平台。建立和完善“四上”企业统计台账制度，帮助指导企业依法依规建立统计台账和原始记录，推进“四上”企业数据统计规范化，确保源头数据真实、准确 3. 强化统计队伍建设。充实稳定基层统计队伍建设，按照“核定人员总数，逢出即进补齐”的办法，进一步夯实基层统计队伍，以保障江岸统计事业发展需要。注重更新统计人员的知识结构，举办有针对性地开展统计业务知识培训，切实提高基层统计人员的综合素质和能力。 （三）突出重点，不断提升统计优质服务水平 1. 突出年度统计调查。切实抓好常规报表工作任务。严格按照报表制度要求审核、上报各项统计报表，确保数据的及时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扎实开展好小微跟踪、PMI、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劳动力、农民工、服务零售结构等各类专项统计调查。 2. 突出统计监测预警。认真做好重要经济指标监测评估工作，坚持月度数据每日汇总、每日通报，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大项目报送情况做到动态监测，针对波动较大的指标深入查找原因，力求精准施策。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对接和业务指导，及时做好预判预警，为区委、区政府领导科学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3. 突出企业升规纳统。围绕统计“四上”企业标准，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密切协作配合，加强摸排，持续深挖增量，积极做好跟进工作，分类指导应统尽统。组织“四上”专业科室及名录库对申报企业进行核查，严格把控企业升规纳统的入库条件关、材料审核关和数据质量关，确保统计对象“不重不漏”和“应统尽统”。 4. 突出统计服务创新。适应在线新经济发展需要，围绕五大重点领域，科学界定统计分类，强化日常统计、运行监测和综合评价，定期开展在线新经济发展评估，为区委区政府掌握情况、科学决策提供依据。积极开展统计分析研究，主动做好统计为民服务，拓展统计信息公开渠道，不断丰富统计数据内容，努力满足社会各界对统计信息的需求。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项目支出情况	其他刚性支出-派驻街道统计调查员专项经费	常年性项目	552.08	552.08	统计员工资及保险支出
	其他刚性支出-全区“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第三方评测工作经费	常年性项目	20	20	江岸区平安建设测评

	其他刚性支出-在职人员体检费	常年性项目	0.88	0.88	在职人员体检
	保基本民生-驻村扶贫工作经费	常年性项目	5	5	驻涝溪河村专项扶贫经费
	其他刚性支出-统计调查费	常年性项目	5	5	统计相关调查开支
	其他刚性支出-社区、村委会统计工作经费	常年性项目	86.84	86.84	全区 140 个社区、1 个村委会工作经费
	其他刚性支出-“四上”企业工作经费	常年性项目	133.32	133.32	四上企业人员补贴
	其他刚性支出-劳动力住户调查	常年性项目	26.52	26.52	拨社区及社区统计员经费
	其他刚性支出-年度综治共建	常年性项目	0.25	0.25	云林社区综治
	其他刚性支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	常年性项目	374	374	五经普工作专项经费
	其他刚性支出-后勤服务支出-临时人员经费	常年性项目	1.6	1.6	统计员后勤经费
	非三保支出-老干活动经费	常年性项目	0.31	0.31	征订老干相关报刊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目标 2：全面深化改革。 目标 3：全面依法治国。 目标 4：全面从严治党。		目标 1：加强党对统计工作的全面领导。 目标 2：着力夯实统计数据质量。 目标 3：不断提升统计优质服务水平。		
长期目标 1:	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牵头全区统计工作	市考核位列中心城区前三	省、市统计局要求
		质量指标	辖区单位网上直报率	100%	省、市统计局要求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报表上报	100%	省、市统计局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主要经济指标监测预警	完成	区政府、发改局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评价网络调查工作	完成	区政府要求

		环境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完成	区政府要求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以上	区政府要求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完成	区政府要求
长期目标 2:	全面深化改革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革经验复制推广情况	完成	区政府要求
		质量指标	改革责任落实情况	100%	区政府要求
		时效指标	改革责任落实情况	100%	区政府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上级部门改革提供数据支撑	完成	区政府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评价网络调查工作	完成	区政府要求
		环境效益指标	改革创新下的GDP 耗能降低	完成	区政府要求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企业发展有效促进	完成	区政府要求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以上	区政府要求
长期目标 3:	全面依法治国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计执法办案突破率	完成至少一件	区政府要求
		质量指标	投资项目及房地产数据质量核查	100%	区政府要求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数据上报	100%	区政府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法治建设主要经济指标	完成	区政府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评价	完成	区政府要求

		环境效益指标	法治建设下的GDP 耗能降低	完成	区政府要求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企业健康发展	完成	区政府要求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以上	区政府要求		
长期目标4: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治建设情况	100%	区政府要求		
		质量指标	政治会议、学习会议反馈情况	完成	区政府要求		
		时效指标	开展学习次数	完成	区政府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开展党建活动主要经济情况	完成	区政府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评价满意率	完成	区政府要求		
		环境效益指标	协助完成市定单位 GDP 能耗降低	完成	区政府要求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企业发展严格要求	完成	区政府要求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以上	区政府要求		
年度目标1:	加强党对统计工作的全面领导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	202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计调查	完成	完成	完成	省、市统计局要求
		质量指标	“四上”企业统计人员培训率	100%	100%	100%	省、市统计局要求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报表上报	100%	100%	100%	省、市统计局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上级部门的经济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完成	完成	完成	区政府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评价网络调查工作	完成	完成	完成	区政府要求

		环境效益指标	协助完成市定单位 GDP 能耗降低	完成	完成	完成	区政府要求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企业健康发展有效促进	完成	完成	完成	区政府要求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完成	完成	完成	区政府要求

二、2024 年度江岸区统计局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其他刚性支出-四上企业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江岸区统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江岸区统计局	
项目负责人	张卫中	联系电话	82738362	
单位地址	江岸区塔子湖街石桥一路3号	邮政编码	430010	
项目属性	部门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终止年度		
项目申请理由	1、武统字〔2000〕64号、武统城〔2002〕26号、鄂统人社科字〔2002〕10号、武统办〔2003〕15号、岸办发〔2006〕46号、武政办〔2007〕169号、鄂统计文〔2005〕59号、岸政〔2002〕7号、武政〔2015〕36号、岸综治发（2017）5号、武政办〔2021〕17号。 2、统计是实行科学决策和管理的一项重要基础性工作，在反映经济社会发展状况、服务科学决策、满足社会公众需要等方面发挥着十分重要的作用。而“四上”企业统计工作是对“四上”企业进行调查，搜集大量以数字为主的信息资料的过程。“四上”企业统计工作担负着提供基础资料的任务，是一切统计资料的来源之一。			
项目主要内容	向“四上”企业统计人员发放上报统计数据补贴。			
项目总预算	133.32	项目当年预算	133.3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2	101.16	98.27	97.14%
	2023	105.24	88.44	84.04%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33.32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3.32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33.32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4.单位资金		0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搜集、整理、提供全区性的统计资料，对全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和监督，向区委、区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咨询或建议，审定、管理、出版全区性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情况的统计月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长期绩效目标 2		建立、健全管理全区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全区统计数据库体系、建立健全统计工作网络，不断推进统计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全面深化改革。			
长期绩效目标 3		根据国家统计局法律、规章和省市统计局制定的地方统计法规，负责社会调查活动管理，组织指导全区统计法规的宣传和普及工作，监督统计法规的贯彻实施，依法查处统计违法行为，全面依法治国。			
长期绩效目标 4		同有关部门组织全区重大国情国力普查，组织协调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各项典型调查和专项调查。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计执法检查	完成	对全区“四上”单位开展一套表调查单位核查
		质量指标	“四上”企业统计人员培训率	100%	省、市统计局要求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报表上报	100%	省、市统计局要求
		成本指标	预算增长率小于30%	26.68%	项目预算增长率=（2024 年项目预算数-2023 年项目预算数）/2023 年项目预算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上级部门的经济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完成	区政府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评价网络调查工作	完成	区政府要求

		生态效益指标	协助完成市定单位 GDP 能耗降低	完成	区政府要求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企业健康发展有效促进	完成	区政府要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以上	区政府要求

项目名称	其他刚性支出-社区、村委会统计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江岸区统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江岸区统计局	
项目负责人	张卫中	联系电话	82738362	
单位地址	江岸区塔子湖街石桥一路3号	邮政编码	430010	
项目属性	部门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终止年度		
项目申请理由	1、武统字〔2000〕64号、武统城〔2002〕26号、鄂统人社科字〔2002〕10号、武统办〔2003〕15号、岸办发〔2006〕46号、武政办〔2007〕169号、鄂统计文〔2005〕59号、岸政〔2002〕7号、武政〔2015〕36号、岸综治发（2017）5号、武政办〔2021〕17号。 2、统计是实行科学决策和管理的一项重要基础性工作，在反映经济社会发展状况、服务科学决策、满足社会公众需要等方面发挥着十分重要的作用。而社区、村委会统计工作能适应新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和统计工作的新要求，建立健全信息丰富、结构合理、高效安全、资源共享的经济社会综合数据中心，形成区、街道、社区（村）三级统计网格。			
项目主要内容	社区、村委会统计人员完成上级统计调查、各类大型普查任务、向上级报送和提供相关统计资料，开展统计分析、预测、咨询和监督、管理统计调查表和统计资料、协助区统计局查处统计违法行为等。			
项目总预算	86.84	项目当年预算	86.8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2	157.68	146.24	92.74%
	2023	90.04	5	5.55%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6.84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6.84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86.84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4.单位资金		0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搜集、整理、提供全区性的统计资料，对全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和监督，向区委、区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咨询或建议，审定、管理、出版全区性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情况的统计月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长期绩效目标 2		建立、健全管理全区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全区统计数据库体系、建立健全统计工作网络，不断推进统计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全面深化改革。			
长期绩效目标 3		根据国家统计局法律、规章和省市统计局制定的地方统计法规，负责社会调查活动管理，组织指导全区统计法规的宣传和普及工作，监督统计法规的贯彻实施，依法查处统计违法行为，全面依法治国。			
长期绩效目标 4		同有关部门组织全区重大国情国力普查，组织协调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各项典型调查和专项调查。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计执法检查	完成	省、市统计局要求
		质量指标	社区、村委会统计人员培训率	100%	省、市统计局要求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报表上报	100%	省、市统计局要求
		成本指标	预算增长率小于10%	-3.55%	项目预算增长率=（2024 年项目预算数-2023 年项目预算数）/2023 年项目预算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上级部门的经济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完成	区政府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评价网络调查工作	完成	区政府要求

		生态效益指标	协助完成市定单位GDP 能耗降低	完成	区政府要求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企业健康发展有效促进	完成	区政府要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以上	区政府要求

项目名称	其他刚性支出-劳动力住户调查			
项目主管部门	江岸区统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江岸区统计局	
项目负责人	张卫中	联系电话	82738362	
单位地址	江岸区塔子湖街石桥一路3号	邮政编码	430010	
项目属性	部门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终止年度		
项目申请理由	1、武统字〔2000〕64号、武统城〔2002〕26号、鄂统人社科字〔2002〕10号、武统办〔2003〕15号、岸办发〔2006〕46号、武政办〔2007〕169号、鄂统计文〔2005〕59号、岸政〔2002〕7号、武政〔2015〕36号、岸综治发（2017）5号、武政办〔2021〕17号。 2、劳动力调查统计人员完成上级统计调查、各类大型普查任务、向上级报送和提供相关统计资料，开展统计分析、预测、咨询和监督、管理统计调查表和统计资料、协助区统计局查处统计违法行为等。而劳动力住户调查统计工作是对劳动力住户进行调查，搜集大量以数字为主的信息资料的过程。劳动力住户调查统计工作担负着提供基础资料的任务，是一切统计资料的来源之一。			
项目主要内容	劳动力调查统计人员完成上级统计调查、各类大型普查任务、向上级报送和提供相关统计资料，开展统计分析、预测、咨询和监督、管理统计调查表和统计资料、协助区统计局查处统计违法行为等。而劳动力住户调查统计工作是对劳动力住户进行调查，搜集大量以数字为主的信息资料的过程。劳动力住户调查统计工作担负着提供基础资料的任务，是一切统计资料的来源之一。			
项目总预算	26.52	项目当年预算	26.5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2	0	0	0
	2023	26.52	12.16	45.85%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6.52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52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6.52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4.单位资金		0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搜集、整理、提供全区性的统计资料，对全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和监督，向区委、区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咨询或建议，审定、管理、出版全区性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区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情况的统计月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长期绩效目标 2		建立、健全管理全区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全区统计数据库体系、建立健全统计工作网络，不断推进统计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全面深化改革。			
长期绩效目标 3		根据国家统计法律、规章和省市统计局制定的地方统计法规，负责社会调查活动管理，组织指导全区统计法规的宣传和普及工作，监督统计法规的贯彻实施，依法查处统计违法行为，全面依法治国。			
长期绩效目标 4		同有关部门组织全区重大国情国力普查，组织协调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各项典型调查和专项调查。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计执法检查	完成	省、市统计局要求
		质量指标	统计人员培训率	100%	省、市统计局要求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报表上报	100%	省、市统计局要求
		成本指标	预算增长率小于10%	0.00%	项目预算增长率=（2024 年项目预算数-2023 年项目预算数）/2023 年项目预算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上级部门的经济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完成	区政府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评价网络调查工作	完成	区政府要求
		生态效益指标	协助完成市定单位GDP 能耗降低	完成	区政府要求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企业健康发展有效促进	完成	区政府要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5%以上	区政府要求

项目名称	其他刚性支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江岸区统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江岸区统计局	
项目负责人	张卫中	联系电话	82738362	
单位地址	江岸区塔子湖街石桥一路3号	邮政编码	430010	
项目属性	部门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年度性项目			
起始年度	2023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1、《国家统计局关于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预算编制相关工作的通知》（国统字〔2022〕68号） 2、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统计局关于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预算编制相关工作的通知》（国统字〔2022〕68号）精神，立足五经普首次统筹开展投入产出调查内容增多、技术和安全要求提高、工作难度加大、对人员、经费等保障要求更高的实际，本着科学合理、实事求是的原则，严格按照《统计部门周期性普查和大型调查经费开支规定》（国统字〔2003〕74号），精心编制普查经费预算，积极争取地方财政部门的支持，确保经费按时拨付，足额到位。			
项目主要内容	开展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项目总预算	374	项目当年预算	37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2	0	0	0.00%
	2023		281.95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74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74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74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4.单位资金		0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长期绩效目标 2					
长期绩效目标 3					
长期绩效目标 4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计执法检查		
		质量指标	统计人员培训率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报表上报		
		成本指标	预算增长率小于10%		项目预算增长率=（2024 年项目预算数-2023 年项目预算数）/2023 年项目预算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上级部门的经济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评价网络调查工作		
		生态效益指标	协助完成市定单位GDP 能耗降低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对企业健康发展有 效促进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 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率		

项目名称	其他刚性支出-派驻街道统计调查员专项经费 其他刚性支出-全区“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第三方评测工作经费 其他刚性支出-在职人员体检费 保基本民生-驻村扶贫工作经费 其他刚性支出-统计调查费 其他刚性支出-统计调查费 其他刚性支出-后勤服务支出-临时人员经费 非三保支出-老干活动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江岸区统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江岸区统计局	
项目负责人	张卫中	联系电话	82738362	
单位地址	江岸区塔子湖街石桥一路3号	邮政编码	430010	
项目属性	部门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常年性项目			
起始年度		终止年度		
项目申请理由	1、为保障统计工作正常开展，统计员工资及其他后勤办公相关经费。 2、经费根据人员实际数量进行测算。			
项目主要内容	统计员经费及其他人员办公经费			
项目总预算	585.12	项目当年预算	585.1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2			
	2023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85.12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85.12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85.12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4.单位资金		0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表述	支出经 济 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无			
长期绩效目标 2					
长期绩效目标 3					
长期绩效目标 4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 标	无			
	效益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